

证券代码：833786

证券简称：超纯环保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1、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

《关于公司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选举钱志刚先生、王军先生、刘德武先生、简用文先生、陶润仙女士出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自 2017 年 8 月 15 日至 2020 年 8 月 15 日，任期三年。

《关于公司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金晓东先生、胡晓琳女士出任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17 年 8 月 15 日至 2020 年 8 月 15 日。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5 人。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 45,722,404 股，占股份总数的 83.13%，会议由董事长钱志刚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数 45,722,4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陈举旗先生担任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第三届监事会成立之日起算。

议案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3、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钱至刚先生出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自 2017 年 8 月 15 日至 2020 年 8 月 15 日，任期三年。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王军先生出任公司总经理，自 2017 年 8 月 15 日至 2020 年 8 月 15 日，任期三年。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简用文先生出任公司财务总监，自 2017 年 8 月 15 日至 2020 年 8 月 15 日，任期三年。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陶润仙女士出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自 2017 年 8 月 15 日至 2020 年 8 月 15 日，任期三年。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刘德武先生、杨利红先生出任公司副总经理，自 2017 年 8 月 15 日至 2020 年 8 月 15 日，任期三年。

议案表决情况：5 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4、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金晓东先生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 2017 年 8 月 15 日至 2020 年 8 月 15 日。

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1. 董事长钱志刚先生，其持有公司股份 22,421,690 股，占公司股本的 40.77%。

2. 董事兼总经理王军先生，其持有公司股份 14,785,303 股，占公司股本的 26.88%。

3. 董事兼副总经理刘德武先生，其持有公司股份 6,712,411 股，占公司股本的 12.20%。

4. 董事兼财务总监简用文先生，其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5.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陶润仙女士，其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6. 副总经理杨利红先生，其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7. 监事会主席金晓冬先生，其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8. 职工代表监事陈举旗先生，其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

本的 0.00%。

9. 监事胡晓琳女士，其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三）任命/免职的原因

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届期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重新选举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

二、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换届选举未导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本次换届选举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三）《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6日